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洪源泰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1
傳真：02-28616702
電子信箱：mikeyhu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0960003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修正後實施計畫1份 (8656263_1096000312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修正後「中小學教師不插電運算思維桌遊教學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貴屬同仁並惠予報名同仁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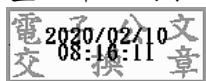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09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防疫，調整旨案研習日期為：109年4月10日（星期五）。
- 三、報名截止日期：調整為109年3月29日（星期日）。
- 四、原已錄取之教師無須再次報名，倘因日期調整後無法參加本研習，請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修正其為「不薦派」，所釋出之名額將開放報名，並由本中心依報名順序錄取（請學校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作業）。
- 五、為落實新型冠狀病毒防疫，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）等症狀，請勿到訓並主動聯繫告知。
- 六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業務承辦人洪源泰研究教師（02-



28616942轉211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